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108 年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 2 次會議 會議紀錄

時間：108 年 6 月 21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市政大樓 3 樓西北區民眾記者接待室

主席：潘副召集人玉女

紀錄：李偉雄

出席者：

嚴委員祥鸞	楊委員明磊	楊委員文山	王委員瑞雲
黃委員群(蕭副總子慧代)		簡委員玉昆	高委員麗香
張委員麗美	楊委員明玉	曾委員錫雄	施委員乃仁
吳委員智維(陳技正光熙代)		洪委員慧媛	潘委員依茹
沈委員瑞芬	吳委員盈奮	李委員奕芸	王委員紀祿
劉委員家瑜	蔣委員門鑑(黃專員俊偉代)		林委員芳儀
陳委員金同			

列席者：本市性別平等辦公室 陳研究員儀(黃逸君代)

壹、報告事項：

報告案：歷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追蹤。(報告單位：秘書室)

結論：洽悉。

貳、討論事項：

討論案 1：性別友善作為-宣導品張貼性平宣導標語。(提案單位：松山所)

結論：請各所隊日後於各類宣導品上加貼性平宣導標語，提供多元宣導管道讓民眾了解性別平等之重要及加深印象，落實兩性平權。

討論案 2：臺北市與全國不動產經紀人及營業員性別統計分析報告。(提案單位：地權及不動產交易科)

委員及性平辦公室發言摘要：

- 一、楊委員明磊表示本次分析報告不論在男女、相對的比率及增減率等數據上之統計，及搭配表格的呈現方式，皆能充分表達報告之完整性，可做為往後各單位統計分析報告之範本。
- 二、嚴委員祥鸞及楊委員文山建議本報告案若能加入年齡分布狀況併同分析，應更能使閱讀者了解不同年齡層進入不動產市場是否有所區別？如此對以後政策的擬定會較有助益；另本市之交通便捷、治安良好，但為何女性進入不動產市場就業之人數會比男性少，是否工作型態使然（工時長、安全性考量）？抑或臺北都會區相對可選擇之工作類型多？城鄉建設差距？或有其它因素影響…，可評估加入探討。
- 三、性平辦公室建議，承上點延續，本篇往後提出之深入分析報告，雖宥於中央公布之統計資料無細項可分析使用（如年齡層之分布），仍可將本市能運用之性別統計項目資料加入分析呈現。

結論：

- 一、本次地權及不動產交易科報告案，請納入委員及性平辦上開建議之因素探討並修正。
- 二、日後本局暨所屬各單位之報告案，如可獲取資料請加入年齡層分布併同分析呈現，俾能增進內容之豐富性及精彩度。

參、臨時動議：

無

散會：上午 10 點 30 分